

合同编号：SP(2025)058 号

信阳市浉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阳市浉河南
岸琵琶山区域规划二路-贤山大街顺接工程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发包人（全称）：信阳市浉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河南晟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
就信阳市浉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阳市浉河南岸琵琶山区域
规划二路-贤山大街顺接工程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
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信阳市浉河南岸琵琶山区域规划二路-贤山大街
顺接工程项目。

2.工程地点：信阳市浉河区_____。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_____。

5.工程内容：信阳市浉河南岸琵琶山区域规划二路-贤山大街
顺接工程，道路工程，雨水工程及交通工程。

6.工程承包范围：

采购内容为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9 月 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
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合格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伍万叁仟元整小写：2153000.00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赵雪琦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信阳市，浉河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

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加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
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加章

(签字)：加章

组织机构代码：11411502MB1963255L

组织机构代码：

91411500MA9GEDTH3M

地 址：信阳市浉河区东方红大道 69 号

地 址：河南省信阳市平

桥长台乡长台新区 32 栋楼

邮政编码：464000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吴新德

法定代表人：张祖军

委托代理人：秦红伟

委托代理人：徐金伟

电 话：0376-6602889

电 话：15225358885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阳平西支行

账 号：

账 号：411526010100030501